

关于淞宝地区小区内窨井管道垃圾处理建议的回复意见

周凯代表：

我局收到您在第九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反馈的问题“关于淞宝地区小区内窨井管道垃圾处理的建议”后，对建议内容进行了调查研究，现将有关情况回复如下：

一、基本情况

近年来淞宝地区污水管网处于高水位运营状态，排水不畅，居民反响较为强烈，且部分小区管道老旧，内部垃圾沉积较多，在外排时易堆积在出门井格栅处，加剧了污水排放问题。物业在加大疏通力度的同时，清理出的窨井垃圾、淤泥无法及时有效处置。

二、原因分析

一是地区污水增量较快。随着宝山区地区经济快速发展和人口增加，雨污混接改造以及企事业单位截污整治工作的全面推进，以及吴淞大桥、海滨、宝杨等防汛泵站截流设施的完善，淞宝地区污水量不断增长。同时 2020 年小区雨污混接改造工作完成后，内部管网实现完全分流，原先通过雨水管网混流排放的污水无法排出。

二是区域设施老旧。淞宝地区小区建设年限普遍较长，

设施老旧，同时部分小区地势较低，内外管网形成高差，污水通过自流方式排放较为困难，一旦外部管网水位较高，会倒逼小区内部污水，造成内部堵塞或回流，排放困难。

三是排水格局暂未按照规划调整到位。淞宝地区污水经收集后进入吴淞污水处理厂。但由于淞宝地区开发时间较长，吴淞污水处理厂设计处理能力为4万吨/天，目前处理量已接近饱和，且系统独立，无法进一步提升处理量。为实现系统互联互通，市城投集团正在推动泰和东总管工程建设，建成后将有效缓解淞宝地区污水高水位运营现象。

四是物业无力承担通沟污泥清运处置费用。小区内部管网垃圾、淤泥清捞转运超出我局职能范围。根据养护职责划分，市政管网由我局进行养护，道路红线外小区内部管网由小区物业进行养护。市政道路养护产生的通沟污泥已按照规范化处置的要求进入宝武环科处置，但小区物业无法承担其800元/吨的通沟污泥处置以及附带的清运费，同时窨井垃圾以及淤泥不属于生活垃圾范畴，无法通过环卫垃圾进行清运。

三、相关措施及建议

一是完成跨区域调水设施建设并投运。利用石洞口污水处理厂片区处理余量，进行跨区域调水，缓解吴淞污水处理厂处理压力。在宝林路友谊公园口增设污水提升泵，经友谊公园，敷设管径为DN400的污水管，接同济路宝钢支线，日

均污水输送量约 4000 吨。

二是加强管网疏通。淞宝片区高水位运行时间长，管网内沉积垃圾较多。我局将进一步加强市政管网养护疏通，保障管网、泵站等设施养护频率，同时指导、帮助小区物业加强小区内部管网的养护疏通，确保排水管网以及污水提升泵正常运行。

三是加快推进污水基础设施建设。根据宝山区污水十四五规划，为降低系统性排放风险，解决淞宝地区污水高水位运营问题。市城投水务集团正在加快推进泰和污水处理厂东总管，建成后将实现吴淞厂片区与泰和厂片区互联互通，输送规模约 12.2 万吨/日，预计 2024 年 10 月泰和东总管东段能够实现通水，届时能够通过临时调度措施将淞宝片区污水转输至泰和污水处理厂片区，缓解淞宝地区污水排放难问题。

四是小区内部运维建议。根据上海市水务局、上海市房屋管理局联合下发的《关于进一步加强本市住宅小区排水管网专业化疏通养护工作的通知》（沪水务〔2023〕1113 号）的相关要求，建议物业委托专业单位实施排水管网专业化疏通养护，通过小区内部排水设施规范化运维管养，可有效解决窨井垃圾处置问题。

上海市宝山区水务局

2024 年 6 月 12 日